

2023 年草庙子镇人民 政府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草庙子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3
一般公共预算	241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3	本年支出合计	2413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413	支出总计	2413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其他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草庙子镇政府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413	2413	2413	2413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草庙子镇政府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413	1770	64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13	24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2413	2413	2413	2413	
				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413	2413	2413	241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草庙子镇政府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413	1770	1435	335	643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2413	2413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35	1435
502	01	办公经费	296	296
502	05	委托业务费	643	643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	39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2413	2413
301	01	基本工资	250	250
301	02	津贴补贴	291	291
301	03	奖金	543	543
301	08	基本养老保险	95	95
301	10	基本医疗保险	49	49
301	11	医疗补助	12	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	4	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5	115
303	02	退休费	58	58
303	03	退职（役）费	2	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	17
302	01	办公费	63	63
302	02	印刷费	13	13
302	03	咨询费	10	10

302	05	水费	20	20
302	06	电费	53	53
302	07	邮电费	10	10
302	08	取暖费	24	2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8	8
302	11	差旅费	21	21
302	12	因公出国出境费用	4	4
302	13	维修维护费	10	10
302	14	租赁费	50	50
302	15	会议费	3	3
302	16	培训费	3	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	3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43	643
302	28	工会经费	13	1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27	27

表 9.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政府购买聘用人员 服务	草庙子镇政府	643	643								

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项目		参考单 价	数量	计 量 单 位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品目	名称					总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自有资金	上年结转				
	草庙子镇政府	201	03	01	行政运行	服务类	政府购买 聘用制人 员服务	643	1	万元	643	643	643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 维护费	
	草庙子镇政府	34	4	27	0	27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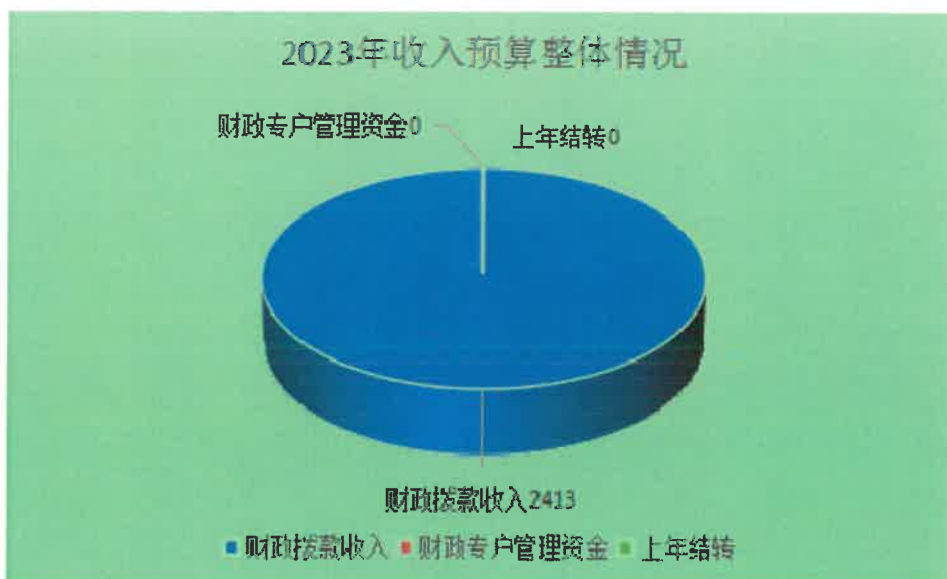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为 24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413 万元，占 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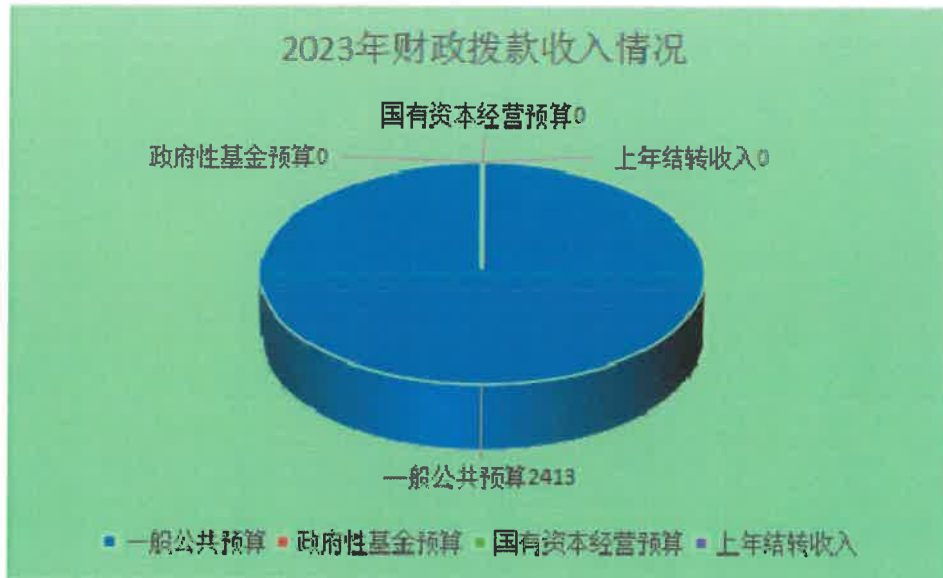


2023 年支出预算为 2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0 万元，占 73.35%，项目支出 643 万元，占 26.6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24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41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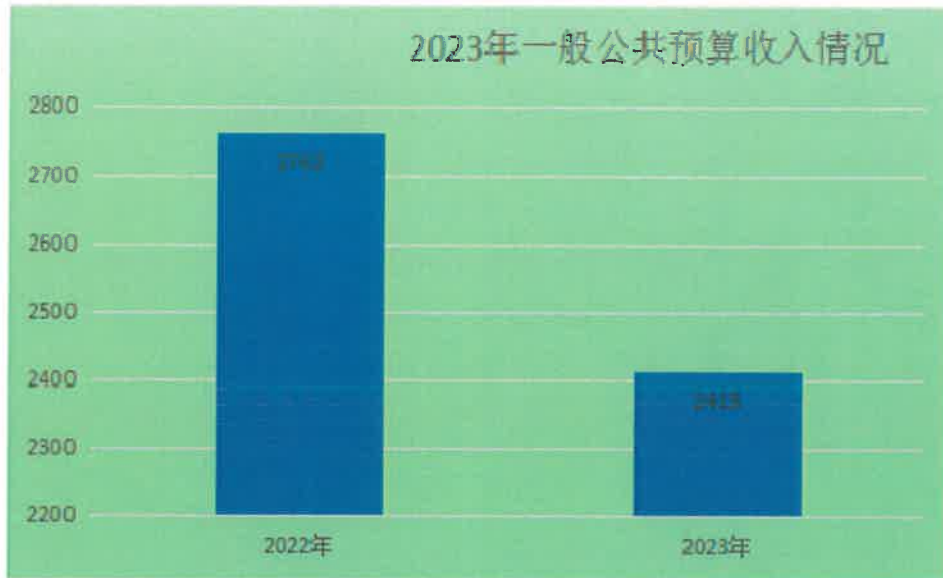


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4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413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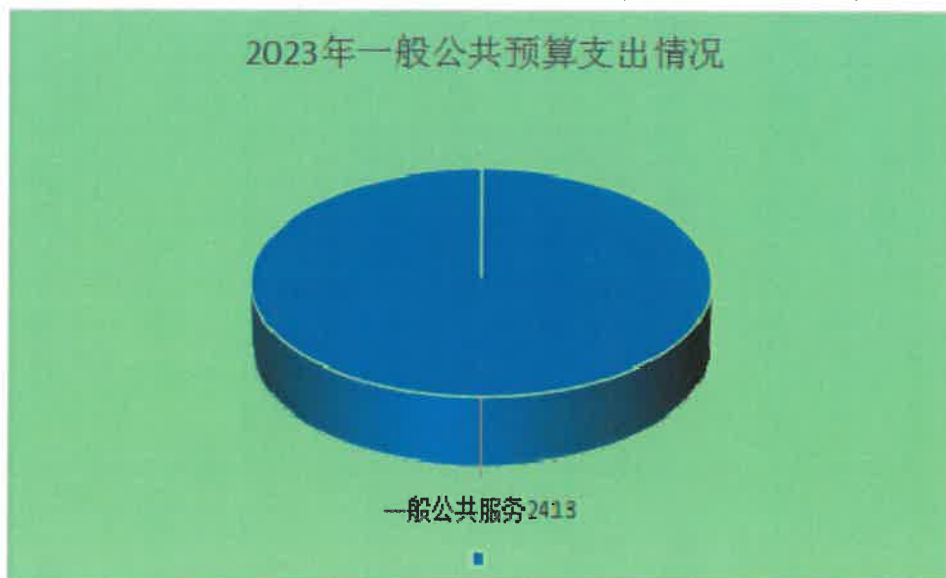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13万元，比上年下降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13万元，比上年下降1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2413万元，占100%。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关事务

(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413 万元,比上年上升 21%,主要是人员支出、租赁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委托业务费的上升。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3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24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9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3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 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2 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草庙子镇人民政府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978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36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租赁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委托业务费的增加。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草庙子镇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财政拨款 643 万元。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合保障项目采购			
主管部门	财政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金额:	643 万元		
项目总预算（万元）	643	项目当年预算（万元）	643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是	政府采购金额（万元）	643	
项目立项时间	2022.10.01	项目结束时间	2023.09.30	
项目立项依据及概况	协助镇内相关部门对镇内发展进行编修文字、整理档案等资料辅助性服务、完成接待等综合保障服务以及辅助镇内相关部门做好日常行政运行服务。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镇内各部门正常运行		辅助镇内相关部门做好日常行政运行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643 万元工资
		质量指标	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09.30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64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机关平稳运行	100%
		社会效益	提高生活质量	100%
		生态效益	促进人居环境 生态平衡	100%
		可持续影响	方便群众生产 生活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

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市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